

证券代码：832520 证券简称：环申新材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## 杭州环申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#### (一) 基本情况

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规划，为进一步完善公司产业布局，扩大生产能力，提升市场竞争力。公司拟在杭州市临安区青山湖科技城建设新的制造基地，用地面积约 23.5 亩，建筑面积约为 33,563.57 平方米。

项目规划拟总投资 20,000 万元，投资内容包括土建工程、设备购置等。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及银行贷款。最终投资金额以建设项目实际投入为准。

#### (二) 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

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并购重组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—重大资产重组》1.1 规定：挂牌公司购买与生产经营相关的土地、房产、机械设备等，充分说明合理性和必要性的，可以视为日常经营活动，不纳入重大资产重组管理。公司本次拟购买土地使用权新建厂房及相关配套设施，与生产经营相关，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#### (三)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

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#### (四) 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1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对

外投资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#### （五）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

该项目后续实施尚需经信、发改、安全、环保等多个部门审批。

#### （六）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

#### （七）投资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

本次投资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，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，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。

#### （八）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

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、融资担保公司、融资租赁公司、商业保理公司、典当公司、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。

## 二、投资标的情况

### （一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投资项目的具体内容

为匹配公司新产品研发成功并计划批量市场推广的进程，满足增量产线扩建需求，同时结合行业前景与公司战略规划，公司拟在杭州市临安区青山湖科技城建设新的制造基地，用地面积约 23.5 亩，建筑面积约为 33,563.57 平方米。以进一步拓展生产与研发空间，完善产业布局，提升整体竞争力。

### （二）出资方式

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  现金  资产  股权  其他具体方式

本次对外投资以现金出资方式支付投资款。

## 三、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

本次投资为新建项目，不涉及对外投资协议，相关土地出让、工程建设、设备采购等协议将按规定另行签订。

## 四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### （一）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

为适应市场需求，提升公司软包装产品产能与技术水平，完善产业布局，增强公司综合竞争力。

### （二）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

项目可能面临市场环境变化、政策调整、建设进度不及预期等风险。公司将加强项目管理，严格控制成本与工期，积极应对各类风险。

### （三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

该项目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项目建成投产后可以提高公司综合实力、竞争力完善产业布局，从长期发展来看，将对公司业绩提升、利润增长带来正面影响。

## 五、备查文件

《杭州环申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杭州环申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1月16日